

中共陕西科技大学委员会文件

陕科大党〔2018〕56号

关于开展纪律教育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为认真落实党的十九大报告关于“加强纪律教育，强化纪律执行”的要求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中、省纪委二次全会部署，真正让纪律成为管党治党的尺子、不可逾越的底线，按照省委高教工委有关安排，现就我校开展纪律教育学习宣传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2018年7月19日—9月13日

二、参加人员

全校党员、干部，重点是中层以上领导干部

三、活动主题

以“强化纪律刚性约束，时刻绷紧纪律之弦”为主题，深入开展纪律教育，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让讲纪律、守规矩成为全体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的底线共识和思想自觉。

四、活动方式

1. 系统学一次党章党规党纪和有关廉政法规。组织全体党员、干部以个人自学和集中学习相结合的方式，以《党员干部纪律教育读本》（电子版由省纪委在秦风网发布）所列篇目为学习内容，重点围绕党章、廉洁自律准则、纪律处分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党内监督条例、问责条例、巡视工作条例、监察法、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暂行规定等，结合工作实际，有针对性、有重点地开展学习教育。

校党委中心组，各二级单位中心组、各基层党支部围绕学习内容，至少开展1次集中学习和专题研讨，非中共党员领导班子成员、干部要列席中心组学习或支部组织生活会并参加专题研讨。党支部要有计划、有组织地安排好党员个人自学。

专题研讨以“加强纪律教育、强化纪律执行”为主题，结合冯新柱案“以案促改”专题教育及其他反面教材，围绕“纪律要求什么、约束什么？我该做什么、怎么做？”开展讨论，引导党员干部把自己摆进去、把思想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切实做到严守纪律。

2. 讲一次纪律教育党课。紧扣活动主题，围绕学习内容，

在全校中层干部（含二级单位助理）范围组织开展一次专题纪律教育课。引导党员干部明确纪律要求，强化纪律意识，增强纪律自觉。由纪委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

3. 开展一次警示教育活动。通过集体观看《永远在路上》《巡视利剑》等专题警示教育片，以案为鉴、对照警醒，促使广大党员干部敬畏纪律、严守纪律，提高“以案促改”实效。活动由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负责组织实施，主要面向中层以上干部（含二级单位助理）。

4. 开展一次纪律知识测试活动。围绕学习内容，分别在教工党员、学生党员范围分别组织开展一次党章党规党纪和有关廉政法规知识测试，以测试促进、检验学习效果。由纪委办公室统一组织安排，学生工作部配合，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组织实施。

五、工作要求

1. 强化责任落实。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切实履行好管党治党的主体责任，按照学校统一安排，精心组织实施，确保活动成效。党组织书记要切实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要履行好“一岗双责”，带头参加活动。

2. 注重活动效果。要紧密结合工作实际，将此次学习教育活动融入学期末、开学初各项工作，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相结合，做到学习教育和工作推进两不误、两促进，活动形式新、

内容实、效果好。

3. 强化宣传引导。要充分发挥校园网、校电视台、广播台、校报校刊、微信公众号等各类宣传媒介的作用，加强宣传报道，为扎实有效开展纪律教育营造良好氛围。

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请于9月13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报送校党委组织部、纪委办公室，电子版发至 zzb@sust.edu.cn、jwb@sust.edu.cn。

中共陕西科技大学委员会

2018年7月19日